

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9 年度区级预算 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2020 年 10 月 27 日在广州市从化区第二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上

广州市从化区审计局局长 黄国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9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请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广东省预算执行审计条例》的规定，2019 年，在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的领导下，区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对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依法实施各类审计，积极落实审计项目审计组织方式“两统筹”工作方式，继续推进审计全覆盖，对 2019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重点民生项目和专项资金情况等进行了审计，努力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

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

审计结果表明，各部门能认真执行区人大批准的财政预算，2019 年预算草案和预算调整方案总体执行较好，财政收支管理总体规范。区财政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要求，牢固树立勤俭节约的思想，开源节流、挖潜增收。2019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8.59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95%，与上年同比下降 1%。其中税收收入 22.17 亿元，与上年同比减收 0.5 亿元，下降 2.2%。

——多措并举实现收支平衡，确保财政运行总体平稳。2019 年，在本级财政自给力弱（财政自给率 32.93%），兜牢“三保”底线存在较大困难以及面对减税降费带来的减收压力情况下，为提升库款保障能力平衡财政收支，区财政采取加大资金调入力度、继续清点“家底”、盘活存量资金等方式弥补收入缺口。2019 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34 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充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72 亿元；盘活存量财政资金重新安排 19.39 亿元。

——支出结构不断优化，民生重点领域保障有力。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理念，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为打好三大攻坚战，保障民生和重点项目建设提供了财力保障。2019 年推进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民生政策贯彻落实共 68.1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9%。

——完善财政管理制度，进一步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一是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2019 年全面实施部门所有项目申报绩效目

标，试点推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加大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二是进一步规范资金审批权限及流程，完善财政资金管理制度。

——积极落实整改责任，整改力度进一步加大。上一年度审计工作报告涉及的审计项目 13 个，查出问题 66 个，涉及金额 8 442.75 万元。截至今年 7 月末，已完成整改 64 个，整改完成率 96.97%。通过整改上缴区财政 1 297.04 万元。未完成整改的 2 个问题涉及资产管理方面，还在整改中。对于整改情况，区政府已按要求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向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报告。

——强化成果运用，提高审计成效。进一步注重审计成果运用，通过扎实开展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及其他类型审计，采取边审边改方式促进重大政策的贯彻落实，向区政府提交重大政策跟踪审计专题报告 4 份、其他方面专题报告 5 份。审计中发现的 10 条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已按规定程序向相关部门移送，共涉及 22 个单位、37 人。

一、财政管理审计情况

（一）区本级财政管理及决算审计情况

组织区本级预算执行、决算草案编制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00.77 亿元，总支出 97.04 亿元，年终结余 3.73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56.14 亿元，总支出 48.56 亿元，年终结余 7.58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79 万元，总支出 120 万元，年终结余 559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收入 3.95 亿元，总支出 3.02 亿元，年终结余 0.93 亿元。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1.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全区 100 万元以上的项目共 202 个，其中支出执行率低于 30%的项目有 53 个（执行率为零的项目 32 个），占比 26.24%，涉及指标金额 2.33 亿元。

2.个别项目绩效目标未细化。抽查发现有 4 个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未按要求细化和量化，涉及指标金额 1.2 亿元。这 4 个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欠缺清晰、量化、便于考核的绩效指标，在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均未按要求细化。

3.本级财政暂收暂付款挂账时间超三年未清理，涉及金额 3.4 亿元。其中财政暂付款 2.39 亿元，财政暂收款 1.01 亿元。

4.项目资金管理不规范。

一是有 2 个项目进度较慢影响绩效目标实现。截至 2020 年 4 月，因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或未建立项目库，“中国制造 2025”产业发展资金，从化 8 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项目资金共 1 751.09 万元结存在区财政部门，未能及时发挥效益。

二是农村建房专项补助政策落实不到位。2017 年至 2019 年安排农村建房专项补助资金共 450 万元，累计支出 60.90 万元，多年安排预算支付率均低于 30%，影响财政补助政策落实情况。

三是森林植被恢复费超范围安排使用，涉及金额 223.84 万元。2019 年森林植被恢复费使用计划中安排 250 万元用于绿化美化工

程项目。截至 2020 年 4 月末，该项目已支出 223.84 万元。

（二）部门预算执行全覆盖审计情况

组织对我区 54 个一级预算部门 2019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实施了全覆盖审计，审计结果表明，财政资金管理和使用、政府采购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方面的规范化程度有所提高，“三公”经费开支基本能够按照批复的预算执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1.预算编制内容不够完整。1 个部门未将上年结转资金和利息收入编入年初预算管理。

2.非税收入征管不到位。一是 3 个部门未及时收取违法建设罚款等非税收入共 77.29 万元。二是 1 个部门未及时将利息等收入 7.34 万元上缴财政。三是 1 个部门未及时收缴停车泊位金 147.42 万元。

3.结存资金等未按规定缴回财政，涉及金额 855.39 万元。其中：1 个部门收回的社会救助资金 118.79 万元、1 个部门的结余资金 277.92 万元、1 个部门专户超两年结存资金 438.61 万元、1 个部门收回的部分清退款 20.07 万元，均未按规定缴回财政。

4.内部控制管理不规范。一是 1 个部门存在未严格履行监督管理、审批职责，未按合同约定及项目进度付款，涉及金额 9 万元，出现受托方已收费但未完成委托监测服务内容的情况。二是 1 个部门对道路工程和绿化苗木采购未编制细化验收方案。三是 1 个部门未按规定时间收取履约保证金。

5.资产管理不规范。一是1个部门接收5个垃圾压缩中转站所涉及的设备和建筑物均未列入部门会计账反映。二是1个部门未按规定对固定资产计提折旧。三是1个部门的部分医疗设备未登记固定资产，涉及金额306.82万元。

6.公务用车管理不到位。1个部门存在出车未经审批、没有记录出车事由等情况。

7.工程管理不规范。1个部门存在5个工程项目完工超过2年，未及时进行工程价款结算。

二、国家和省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情况

根据上级审计机关的统一工作部署，对我区2019年下半年至2020年上半年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跟踪审计，重点关注了政府债务风险防控、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政策落实、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扶持政策落实、促进民办教育发展政策落实、深化实施特色小镇战略行动方案落实、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政策落实以及污水处理费收缴等情况。审计结果表明，各职能部门能根据国家 and 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部署按要求贯彻落实，在特色小镇建设、清理拖欠账款、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进一步优化民办教育审批流程等方面取得一定的成效。继续加大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力度，区级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上级下达40.04亿元限额以内，债务安全可控。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一）特色小镇战略行动方案落实方面。小镇建设用地不足、前期工作耗时长、建设项目细化不及时、规划设计变更较多等原

因导致出现项目施工进度慢、资金支付率偏低等问题。2017 年开始建设的第一批特色小镇，截至 2019 年 8 月末，处于施工阶段的项目仍有 116 个；处于立项阶段、设计阶段的项目分别有 12 个和 46 个。同时发现小镇建设过程中市场主体作用发挥不明显，社会资本参与度不够；产业支撑力度不足，可持续发展存在一定困难。

（二）污水处理费收缴情况方面。一是 2 家供水企业未及时上缴代征污水处理费，涉及金额 487.23 万元。截至 2020 年 5 月末，该资金已全部上缴财政。二是 4 家供水企业未足额代征污水处理费。三是 2 家取水企业未缴纳污水处理费。

三、重点民生项目和专项资金审计情况

组织对 2019 年从化区居民住宅用户共用用水设施改造项目、广州市从化区第六中学教学楼工程、教学楼音乐室及演艺厅装修工程项目、广州市从化区妇幼保健院改造工程项目、从化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资金进行专项审计。审计结果表明，项目建设能有计划按期推进，工程项目基本能按建设程序办理各项手续，资金使用管理总体较规范。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一）工程管理不规范。一是部分工程未按设计要求进行施工，3 个工程出现供水管管顶覆土深度、防火门和实木门厚度、楼梯扶手等未按设计要求施工情况。二是个别工程变更手续不规范、不准确。2 个工程增加工程量先实施后审批，涉及增加工程造价约 237.93 万元。1 个环境整治工程没有办理变更手续扣除未施工的工程量，涉及工程款约 39.44 万元。三是 1 个工程的电器照明、配电

线路、消防报警等安装工程在建设后不久又拆除重新建设，造成财政资金的浪费。1 个工程在装修设计时指定材料品牌。

（二）资金管理不规范。3 个镇街开展新一轮畜禽养殖污染整治行动时超范围使用项目资金，涉及金额 47.94 万元。5 个镇街完成新一轮畜禽养殖污染整治项目的结余资金未及时上缴财政，涉及金额 180.75 万元。1 个镇未及时支付畜禽整治奖励金 131.50 万元。

四、绩效审计情况

组织对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进行审计调查，审计结果表明，各相关镇街、职能部门能积极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制定的《从化区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结合我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工作部署，全面推进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任务落实，改善了农村环境卫生、村容村貌，增强了村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有：

（一）提升村容村貌方面。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及抽查 8 个镇街的特色精品村、美丽宜居村、干净整洁村共 92 个村发现，一是存在公共设施缺乏后续管理维护，导致道路、球场、公厕等设施破损，绿化枯萎。二是建筑材料垃圾乱堆乱放现象明显。三是水圳、水沟垃圾等卫生死角未及时清理，内街里巷仍然有积存垃圾。四是乱搭乱建部分未完全拆除，电线网线电视线乱拉乱接情况仍然突出。

（二）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方面。项目安排不均衡，过于集中在某个特定村。抽查 3 个镇街申报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共 103 个，涉及金额 5109 万元，发现 3 个镇街分别将 64.29%、96.88%、44.83%的建设项目共 71 个安排在本镇街的某一个特色小镇中。

（三）工程建设管理方面。部分工程项目未及时结算。截至 2020 年 2 月末，8 个镇街在 2017、2018 年度立项的整治工程项目中还有 36 个项目竣工验收已超过三个月仍未进行结算。

五、原因分析及审计建议

从审计情况看，问题产生的主要原因有：

一是地方财力薄弱，收支矛盾突出。受减税降费等政策影响，原本财力不足又遭遇减收压力，地方发展压力和财力情况不对等，造成很多刚性支出无法纳入年初预算安排，在预算执行中须不断追加调整。二是一些单位未完全建立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的挂钩机制，对项目前期可行性研究和规划布局等准备工作不够，导致预算编制不完整或预算细化滞后、与执行情况脱节。三是预算绩效理念不强。部分单位在编制绩效目标时过于抽象笼统，欠缺清晰、便于考核的绩效指标。四是项目实施中有关单位未建立有效的沟通联动机制，推诿扯皮情况时有发生，影响项目进度。五是部分单位财务人员学习培训不够，对相关政策理解不够透彻，专业性不强，且分管财务工作的领导与财务人员更换频繁，影响财务管理工作的质量。因此，审计建议如下：

（一）进一步强化财政收入组织措施，规范非税收入执收管理。在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影响以及坚决贯彻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加强收入组织征管，深入推进综合治税，科学研判税收、非税收入态势，既要拓宽税源基础，挖潜增收，确保预算收入目标任务完成，又要抓好非税收入。

（二）加强财政管理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和预算执行规范化水平。一是各预算单位要严格贯彻执行《预算法》等有关规定，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努力减少预算执行中的调整事项，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预算执行的规范化水平，提高预算支出执行率和有效性。二是区财政部门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申报的审核把关，尽量确保项目建设与地方财力相适应，加强预算执行的检查监督。

（三）树立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推进绩效管理全覆盖。一是增强预算单位预算执行和科学理财主体责任意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二是提高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水平，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预算调整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四）强化政府投资项目监管，保障政府项目实施。一是各预算单位要加强工程项目前期决策管理，充分考虑项目实施中的不可预见性，科学合理提出项目资金需求，进一步加强对工程建设管理各重要环节的监管。二是要进一步健全财政项目库管理制度，提高入库项目质量，确保项目资金一旦下达能及时安排使用，避免资金损失浪费和闲置沉淀。三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各单位加强

沟通协调、衔接配合，保证项目实施按计划顺利推进。四是加强财务人员学习培训，建立健全财务工作考核机制。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区审计局在审计署、省审计厅、市审计局统一部署下，成立专项审计领导小组，派出审计组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财政专项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全区投入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2 775.20 万元，收到社会捐赠资金 353.90 万元、捐赠的医用防护服及口罩等各类物资 109.93 万件（折价 615.59 万元）。审计抽查了 7 家单位，12 个项目，涉及资金 1777.21 万元。审计结果表明，全区各部门在区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积极响应，迅速投入疫情防控工作，落实责任密织疫情防控网，抓好保障确保物资供应，制定政策支持企业复工复产，通过边审边改，推动 1 家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及时获得贷款，进一步规范和完善防疫物资的质量把关、出入库管理和调配使用。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对本报告反映的问题，有关单位正在积极整改。下一步，区审计局将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继续督促落实整改，将整改情况按规定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